附件4：

**2015届研究生毕业答辩和学位审核工作时间安排**

3月7- 18日，各分委会办公室进行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，要求所有博士、硕士学位论文均需参加相似性检测；详见附件8。

3月18日前，研究生向各自培养单位递交延期毕业申请。

3月21-25日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办公室受理全日制和在职研究生答辩申请，收集所有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版和延期毕业申请，汇总毕业研究生名单和延期毕业名单，要求零误漏。

3月28-29日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办公室审查在职研究生答辩资格审核，详见附件10、11。

3月30-31日前，各分委员会办公室向校学位办提交2015年研究生毕业名单、在职研究生申请答辩材料及名单、延期毕业名单，以及盲审论文电子版。

4月1日-5月中旬，双盲评议，详见附件9。

4月11-12日，各培养单位统一到研究生学院学位科领取答辩委员聘书、海报、档案袋等资料，并负责分发、收回。

5月10日前，各培养单位完成毕业论文答辩计划的安排，并将答辩研究生姓名、导师、答辩委员会成员、论文题目、答辩时间、地点等情况统计上报所属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办公室。对不符合答辩条件申请者，学位评定分委员会不得受理论文答辩。

5月10日前，各毕业研究生及在职申请学位人员完成填报“提交在学期间发表论文信息”http://app.smu.edu.cn:81/paper/login.aspx。

5月10日前，各毕业研究生及在职申请学位人员完成填报“研究生申请学位信息采集” http://app.smu.edu.cn:81/StudentSys/default.aspx。

5月25日前，各研究生完成学位论文答辩。

5月25-27日，各分委会办公室受理补授学位申请事宜，详见附件12。

5月 28-31日，各分委会办公室审查学位申请材料。

6月10日前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召开分委员会会议。

6月11-17日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办公室公示各自学位授予名单。

6月11-14日，各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办公室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提交毕业、学位初审材料。

6月15-22日，校学位办审查各单位提交学位申请材料。

6月23-26日（具体日期待定），校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学位评审，作出决议。

6月30日（暂定），毕业典礼及学位授予仪式。

7月10日前，所有研究生（含在职研究生）向学校图书馆递交电子版学位论文。